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

各分團人員績效考核及獎勵實施計畫

115年3月16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0492516號函公告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設置運作要點。
- 二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第2項第2款第2目及第3款第2目。
- 三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6條第2項第9款及第3項第6款。
- 四、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29項第2款及第3款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鼓勵團員積極參與專業增能研習及資格認證，強化課程設計、教學輔導及政策推廣的專業知能。
- 二、通過考核過程加強分團內部合作與支持，提升分團間的協調效能，以實現課程教學政策的高效推動。
- 三、透過績效考核檢視各分團的執行成效，確保輔導團在支援學校課程發展及教師專業發展方面的目標達成。

參、考核方式：

- 一、各分團召集人、副召集人：由本局考核小組逕行考核。
- 二、專任及兼任輔導員：共分兩階段進行，第1階段為「基本考核」，第2階段為「獎勵考核」，「基本考核」未通過者者，不再進行第2階段「獎勵考核」。
 - (一)自評：於每年6月30日前辦理，專任及兼任輔導員每學年依考核項目先填寫「個人績效檢核表」(如表一)暨相關計畫資料，送交各分團召集學校彙整複核。
 - (二)複評：由分團(國中小組)召集學校校長進行「個人績效檢核表」複核，完成後正本由召集學校留存備查，各分團執秘需於每年7月10日前，至校務行政系統公務填報，並將「個人績效檢核表」及「團員績效考核獎勵彙整表」(如表二)核章後掃描上傳，俾憑辦理敘獎事宜。
- 三、諮詢委員及執行秘書：得由該分團各組召集人或副召集人依其貢獻度填寫「個人績效檢核表」(如表三)考核後提報敘獎。
- 四、儲備團員、榮譽團員：不予考核。
- 五、考核項目及計分標準請核實提報。

肆、考核結果：

一、敘獎內容：

(一) 各分團召集人、副召集人：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第2項第2款第2目、第7條第2項第3款第2目規定，核予具擔任分團召集人實際貢獻程度者，記功1次；具副召集人實際貢獻程度者，嘉獎2次，校長部分由本局辦理敘獎。

(二) 專任及兼任輔導員：採用積分制，請各分團依下列標準核實提報：

1. 專任輔導員：積分達9分者嘉獎1次，積分達15分者嘉獎2次，積分達21分者記功1次。

2. 兼任輔導員：積分達5分者嘉獎1次，積分達8分者嘉獎2次，積分達11分以上者記功1次。

(三) 諮詢委員及執行秘書：得由該分團各組召集人或副召集人依下列標準核實提報：積分達5者嘉獎1次，積分達8者嘉獎2次，積分達11記功1次。

(四) 儲備團員、榮譽團員：不予考核，不予敘獎。

二、不予續聘情形：專任、兼任輔導員當學年度未通過「基本考核」者，該學年度不予續聘，包含無正當理由不進行公開授課者。

伍、本計畫經本局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

表一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分團人員(專任輔導員)個人績效檢核表

姓名：_____ 職稱：_____ 領域/議題 _____ 組 _____ 學年度 檢核日期：_____					
基本考核	任務要項	說明	自評打 V	複核通過打 V	
1-1	出席所屬分團工作會議	出席率達3/4(含)以上			
1-2	擔任所屬分團到校輔導、分區輔導講師	每學期至少1次 每學期至少1次			
1-3	進行分區/市級層級以上公開授課	每學期至少1場			
1-4	出席課程教學領導人課堂教學研究工作坊。	出席率達3/4(含)以上			
1-5	參與專任輔導員期末成果發表會(例如:國際論壇、教學博覽會)	每學年一場			
1-6	在原服務學校進行一場以上的專業分享(社群、領域教學研究會、研習或備課日等)	每學期至少1場			
1-7	期末繳交個人輔導檔案或分團成果報告	是否如期完成			
基本考核項目是否皆達成 ☐ 是 ☐ 否，未達成者不再進行下列獎勵考核					
(一) 團員專業認證與增能(1項認證加1分)			計分	複核通過打 V	
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種子教師培訓認證	☐ 總綱基礎培訓 ☐ 總綱進階培訓 ☐ 領綱培訓				
專業人才培訓認證	☐ 教專初階 ☐ 教專進階 ☐ 教學輔導教師 ☐ 素養導向標準本位評量種子講師 ☐ 諮詢委員 ☐ 學習扶助入班輔導人員 ☐ 到校諮詢人員 ☐ 非專種子講師 ☐ 其他：_____				
當學年度 至少完成1項	取得課程教學相關認證。	☐ (認證名稱：_____)			
	取得智慧學習相關認證。	☐ (認證名稱：_____)			
	參與教育部/縣市政府辦理各領域/議題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專業增能研習。	☐ (研習名稱：_____)			
(二) 支持輔導系統(各子項1場主講/1場活動加1分)			達成	計分	複核(召集人) 通過打 V
1. 團內分享	擔任所屬分團團員增能研習主講講師(日期：_____)				
2. 市級輔導	擔任所屬分團辦理分區輔導主要講師(日期：_____) 協助全市推廣相關領域/議題課程教學研習主要講師(日期：_____)				

3. 個別輔導	擔任所屬分團辦理到校輔導主要講師(日期:)			
4. 資源共享	擔任維護「新北市國民地方教育輔導團/分團子頁」網站主要窗口，協助更新團務成果。			
(三) 課程研究產出(各子項1個社群/1項研究課例/1個專案加1分)		達成	計分	複核(召集人) 通過打 V
1. 成立社群	成立專業學習社群，擔任社群領導人，協助教師專業提升。/列舉:			
2. 研究產出	公開發表教案、影片、教材、研發教具或參與行動研究。/列舉:			
3. 課程研究	協助各科室執行課程與教學專案計畫。/列舉:			
4. 教案甄選	參加素養教學領域或議題融入教案甄選或競賽。/列舉:			
(四) 政策宣導轉化(各子項1場/1案/1項加1分)		達成	計分	複核(召集人) 通過打 V
1. 數位教學	(1)公開授課融入數位工具。/列舉:			
	(2)參加數位教學/智慧學習教案甄選。/列舉:			
2. 評量命題教學診斷	(1)參與數位命題系統模組建置。/列舉:			
	(2)協助能力檢測、會考等，參與素養導向命題任務。/列舉:			
	(3)設計非考科素養導向評量模組。/列舉:			
3. 政策推動 (上限5分)	以輔導團身份義務擔任各科室業務推動訪視委員/觀察員/評審等。 (項目/日期:)			
其他特殊紀錄加分 (上限2分)				
總計考核分數				

填寫人：

召集人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分團人員(兼任輔導員)個人績效檢核表

姓名：_____ 職稱：_____ 領域/議題 _____ 組 _____ 學年度 檢核日期：：				
基本考核	任務要項	說明	自評打 V	複核(召集人)通過打 V
1-1	出席所屬分團工作會議	出席率達3/4(含)以上		
1-2	擔任所屬分團到校輔導、分區輔導講師	每學年至少1次		
1-3	進行分區層級以上公開授課	每學年至少1場		
1-4	在服務學校進行一場以上的專業分享(社群、領域教學研究會、研習或備課日等)	每學年至少1場		
1-5	期末繳交個人輔導檔案或協助完成分團成果報告	是否如期完成		
基本考核項目是否皆達成 ☐ 是 ☐ 否，未達成者不再進行下列獎勵考核				
(一) 團員專業認證與增能(1項認證加1分)			計分	複核(召集人)通過打 V
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種子教師培訓認證		☐ 總綱基礎培訓 ☐ 總綱進階培訓 ☐ 領綱培訓		
專業人才培訓認證		☐ 教專初階 ☐ 教專進階 ☐ 教學輔導教師 ☐ 素養導向標準本位評量種子講師 ☐ 諮詢委員 ☐ 學習扶助入班輔導人員 ☐ 到校諮詢人員 ☐ 非專種子講師 ☐ 其他：_____		
當學年度 至少完成1項	取得課程教學相關認證。	☐ (認證名稱：_____)		
	取得智慧學習相關認證。	☐ (認證名稱：_____)		
	參與教育部/縣市政府辦理各領域/議題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專業增能研習。	☐ (研習名稱：_____)		
(二) 支持輔導系統(各子項1場主講/1場活動加1分)			達成	計分
1. 團內分享	擔任所屬分團團員增能研習主講講師(日期：_____)			

2. 市級輔導	擔任所屬分團辦理分區輔導主要講師(日期:) 協助全市推廣相關領域/議題課程教學研習主要講師(日期:)			
3. 個別輔導	擔任所屬分團辦理到校輔導主要講師(日期:)			
4. 資源共享	擔任維護「新北市國民地方教育輔導團/分團子頁」網站主要窗口，協助更新團務成果。			
(三) 課程研究產出(各子項1個社群/1項研究課例/1個專案加1分)		達成	計分	複核(召集人) 通過打 V
1. 成立社群	成立專業學習社群，擔任社群領導人，協助教師專業提升。/列舉:			
2. 研究產出	公開發表教案、影片、教材、研發教具或參與行動研究。/列舉:			
3. 課程研究	協助各科室執行課程與教學專案計畫。/列舉:			
4. 教案甄選	參加素養教學領域或議題融入教案甄選或競賽。/列舉:			
(四) 政策宣導轉化(各子項1場/1案/1項加1分)		達成	計分	複核(召集人) 通過打 V
1. 數位教學	(1)公開授課融入數位工具。/列舉:			
	(2)參加數位教學/智慧學習教案甄選。/列舉:			
2. 評量命題教學診斷	(1)參與數位命題系統模組建置。/列舉:			
	(2)協助能力檢測、會考等，參與素養導向命題任務。/列舉:			
	(3)設計非考科素養導向評量模組。/列舉:			
3. 政策推動 (上限5分)	以輔導團身份義務協助擔任各科室業務推動訪視委員/觀察員/評審等。 (項目/日期:)			
其他特殊紀錄加分 (上限2分)				
總計考核分數				

填寫人：

召集人

表二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_____學年度分團團員績效考核獎勵彙整表

國() ()領域/議題輔導小組							
編號	職稱	姓名	學校	積分	敘獎內容 (記功1次) (嘉獎2次) (嘉獎1次)	____學年度異動學校	備註 (兼任兩團以上任務請註記說明)
1	召集人						
2	副召集人						
3	諮詢委員						
4	執行秘書						
5	專任輔導員						
6	兼任輔導員						
7							

說明：

(一)各分團召集人、副召集人:由本局逕行考核並辦理敘獎。

(二)專任及兼任輔導員:共分兩階段進行，第1階段為「基本考核」，第2階段為「獎勵考核」，「基本考核」未通過者者，不再進行第2階段「獎勵考核」。(核實提報)

(三)諮詢委員及執行秘書：由該分團各組召集人或副召集人依其貢獻度填寫「個人績效檢核表」考核後提報敘獎。

(四)儲備團員、榮譽團員：不予考核，不予敘獎。

填寫人：

召集人：

表三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分團人員(執行秘書、諮詢委員)個人績效檢核表

姓名：_____ 職稱：_____ 領域/議題 _____ 組 _____ 學年度 _____ 檢核日期：_____		
達成1項 加1分	任務要項	召集人通過打V
	1. 出席所屬分團團務會議或活動出席率達3/4(含)以上	
	2. 協助辦理分區輔導或到校輔導	
	3. 出席參與課程教學領導人工作坊	
	4. 專業人才培訓認證(1項認證加1分) (認證名稱: _____)	
	5. 取得課程教學相關認證(1項認證加1分) (認證名稱: _____)	
	6. 取得智慧學習相關認證。(1項認證加1分) (認證名稱: _____)	
	7. 參與教育部/縣市政府辦理各領域/議題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專業增能研習。 (研習名稱: _____)	
	8. 參與分團課程與教學研究方案。/列舉: _____	
	9. 協助分團執行課程與教學專案計畫/列舉: _____	
	10. 參加素養教學領域或議題融入教案甄選或競賽。/列舉: _____	
	11. 參加數位教學/智慧學習教案甄選。/列舉: _____	
	12. 公開發表教案、影片、教材、研發教具或參與行動研究。/列舉: _____	
	13. 其他特殊事蹟：凡配合政策或具重大優良事蹟，經召集人評估後得自行列舉（至多列舉3項，上限加3分）。/列舉: _____	
總計考核分數_____分		

召集人簽章：